

昭通市鼎安科技有限公司

安全生产工程技术服务现场检查整改建议书

项目(单位): 云南省易门县华三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类型: 验收评价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丁平 联系电话: 183 8829 5999 日期: 2023.6.15

现场发现的问题及建议:

1. 现场左岸副坝坝顶未设置安全护栏, 不满足设计及安全要求, 建议在岸副坝坝顶增设安全护栏(H=1.2m);

2. 现场左岸应急道路无道路排水沟, 建议修建道路排水沟, 防止上部汇水冲刷路面;

3. 库尾截洪沟断面尺寸小于设计标准, 建议重新按设计修建库尾截洪沟;

4. 库区安全警示标志设置较少, 建议按设计要求增设库区安全警示标志, 如“库区公路设置限速标志”、“集水池涉水位置应设置当心中毒、当心坠落、禁止游泳、当心落水等警示标志”等。

委托方负责人:

现场检查人员:

麦锦坤

昭通市鼎安科技有限公司

2023年6月15日